

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水、废气、噪声)

中衡检测验字[2018]第 221 号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何 凌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 陶国义
填表人： 任彦彬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盖章)

电话：0826-2335305

传真：/

邮编：638500

地址：广安市银顶街1号

编制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0838-6185087

传真：0838-6185095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号2、8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五福镇五福西路 95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汽油销售				
设计生产能力	汽油销售 9000t/a				
实际生产能力	汽油销售 900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5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3 月		
调试时间	2017 年 7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7 年 10 月 23 日~24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412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4.92%
实际总投资	412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8 万元	比例	6.8%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 2、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2 日）； 3、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起				

	实施，（2015 年 8 月 29 日修订）； 7、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 年 6 月 6 日）； 8、广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经信函[2015]13 号，《关于同意中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的函》，2015.5.4； 9、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12； 10、广安市环境保护局，广环审批[2015]70 号，《关于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5.12.28； 11、验收监测委托书。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	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四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2 类、4 类功能区标准。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位于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五福镇五福西路 95 号，加油站于 2005 年建成投入使用，经过多年的服务，部分设施、设备已不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且部分设施已无法满足加油站正常运行需要，为加强加油站的硬件建设和进一步提升加油站的	

整体形象水平并彻底消除加油站安全隐患。同时根据《四川省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和规定，在此情况下，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投资 412 万元对广福加油站进行原址改扩建；广福加油站此次改扩建过程中不新增工程用地，本项目改造前总建筑面积为 398.72m²，改造后总建筑面积为 318.40m²。改扩建后广福加油站为二级加油站，成品油销售量为汽油 9000t/a。

2015 年 5 月 4 日，广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中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的函（广经信函[2015]13 号）；2015 年 12 月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12 月 28 日，广安市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审批[2015]70 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

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于 2017 年 3 月开始改建，2017 年 7 月改建完成并投入运营，建成后形成了年销售汽油 9000t 的能力。目前项目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验收监测期间加油站正常运行，运营能力达设计能力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对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24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五福镇五福西路 95 号。项目西面 56m 为西溪河、项目东面 15m 为五福西路（双向四车道）、项目南面 3m、西面 7m、北面 2m、东面 41m 处为住宅区。项目外环境敏感点对照表见表 1-1，汽油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距离表见表 1-2，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3。

表 1-1 外环境敏感点对照表

序号	方位	环评		实际		结论
		与项目场界的距离	受影响人数	与项目场界的距离	受影响人数	

1	东面	15m	五福西路	15m	五福西路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2	南面住宅区	3m	约 80 户， 260 人	3m	约 80 户，260 人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3	西面住宅区	7m	约 50 户， 160 人	7m	约 50 户，160 人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4	北面住宅区	2m	约 30 户， 约 96 人	2m	约 30 户，约 96 人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5	东面住宅区	41m	约 40 户， 约 128 人	41m	约 40 户，约 128 人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6	西面	56m	西溪河	56m	西溪河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表 1-2 汽油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距离表 (m)

级别 项目		埋地油罐		加油机、通气管管口	
		二级站			
		规范间距	实际间距	规范间距	实际间距
东侧城市道路	快速路、主干道	5.5	19.5	5	13.5
南面住宅区	二类保护	11	12	8.5	13
西面住宅区	二类保护	11	25	8.5	26
北面住宅区	二类保护	11	16	8.5	10
东面住宅	二类保护	11	42	8.5	38

本项目劳动定员 11 人，3 班 2 运转工作制，每班 12 小时，年工作天数 365 天。

本项目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环保工程等，项目具体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主要设备见表 2-3，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2-5。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

1.2 验收监测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加油区、储罐区、油罐通道）、公用工程（供电、供水、消防）、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垃圾收集点、油气回收系统、绿化）、办公及生活设施（站房）。详见表 2-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气监测；
- (2) 废水监测；
- (3) 噪声监测；
- (4) 公众意见调查；
- (5) 环境管理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位于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五福镇五福西路 95 号，占地面积 1459.80m²，主要建设内容为：站房、加油岛棚罩、油罐区、服务区、变配电箱、隔油池以及预处理池等。项目运营后具备年销售汽油 9000t 的能力。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产生的环境问题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营运期
主体工程	加油棚	加油区设钢网架结构加油棚 462.00m ² ，棚底距地面净高 5.50m，加油棚内安装有 4 台 4 枪电脑加油机	加油区设钢网架结构加油棚 462.00m ² ，棚底距地面净高 5.50m，加油棚内安装有 4 台 6 枪电脑加油机	废气、废水、噪声
	储罐区	改建 4 个有效容积为 30 立方米的 FF 复合双层油罐（加装抗浮装置，增加一二次油气回收系统）	与环评一致	废气、废水、噪声、环境风险
	油罐通道	连接油管及加油棚，钢混，内壁防渗	与环评一致	/
辅助工程	供电	依托广安市供电系统，并设有接入口	与环评一致	/
	供水	依托广安市供水系统，并设有接入口	与环评一致	
	消防	配备有完善的灭火器具；卸油区和加油区按照规范配置 abc 干粉灭火器。并新建消防 2 立方沙池一座。	与环评一致	/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新建一座有效容积为 2.0 立方米的隔油池，并新建一座有效容积为 3 立方米的生化池	隔油池 1 座，2 立方米；预处理池 1 座，4 立方米	废水
	垃圾收集点	生活垃圾收集点位于站房北面	与环评一致	固废
	绿化	绿化面积 163.31 平方米	绿化面积 10 平方米	/
	油气回收系统	卸油设有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机设置二次油气回收系统	与环评一致	废气、环境风险
办公及生活设施	站房	新建 1 栋 1F 站房，总建筑面积 87.40 平方米（含办公室、值班室、休息室）	与环评一致	噪声、固废

表 2-2 改扩建前后变更情况一览表

项目	扩建前	扩建后	备注
占地面积	1459.80m ²	1459.80m ²	不变
建筑面积	398.72m ²	318.40m ²	减少 80.32m ²
生产规模	日销售量 21.92t	日销售量 24.65t	增加 2.73t

	名称	型号	数量(台)	名称	型号	数量(台)	/
生产设备	加油机	4 枪	4	加油机	6 枪	4 台	全部更换
	油罐	钢制埋地	4×30m ³	油罐	复合双层	4×30m ³	全部更换
	液位仪系统	/	1 套	液位仪系统	/	1 套	全部更换
	电视监控系统	/	1 套	电视监控系统	/	1 套	全部更换
	油气回收系统	/	0	油气回收系统	/	1 套	新增
生产厂房及公辅设施	站房	1 栋 1F 建筑, 建筑面积 70m ²		站房	1 栋 1F 建筑, 建筑面积 87.40m ²		全部更换
	加油罩棚	1 座, 396m ²		加油罩棚	1 座, 462.00m ²		全部更换
	隔油池	1 座, 1m ³		隔油池	1 座, 2m ³		全部更换
	预处理池	1 座, 2m ³		预处理池	1 座, 4m ³		全部更换

2.1.2 项目主要设备介绍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1	地埋式 FF 复合双层油罐	4 个	双层钢质油罐（卧式）	地埋式 FF 复合双层油罐	4 个	双层钢质油罐（卧式）
2	加油机	4 台	每台 4 枪	加油机	4 台	每台 6 枪
3	电视监控系统	1 套	/	电视监控系统	1 套	/
4	油气回收系统	1 套	/	油气回收系统	1 套	/

2.1.3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生化池、加油机加油枪数量、绿化面积，与原环评不一致，但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界定为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主体工程	拟设 4 台 4 枪加油机	4 台 6 枪加油机	优化仪器设备，提高服务质量，加油枪数量增加，销售能力不变
环保	产生的生活废水经项目内设置的生化池（容积 3m ³ ）处理达（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	预处理池 1 座，容积 4m ³	监测表明，项目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能达到《污水综合排

工程	标准》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广安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放标准》(GB8978-1996)表四中的三级标准
	绿化面积 163.31m ²	绿化面积 10m ²	由广安分公司统一建设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项目	名称	环评预测年耗量	实际消耗	来源
主(辅)料	汽油	9000t/a	9000t/a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成品油配送中心配送
水	自来水	777m ³ /a	767m ³ /a	自来水管网
能源	电	0.5 万 kW·h	0.5 万 kW·h	当地电网

2.2.2 项目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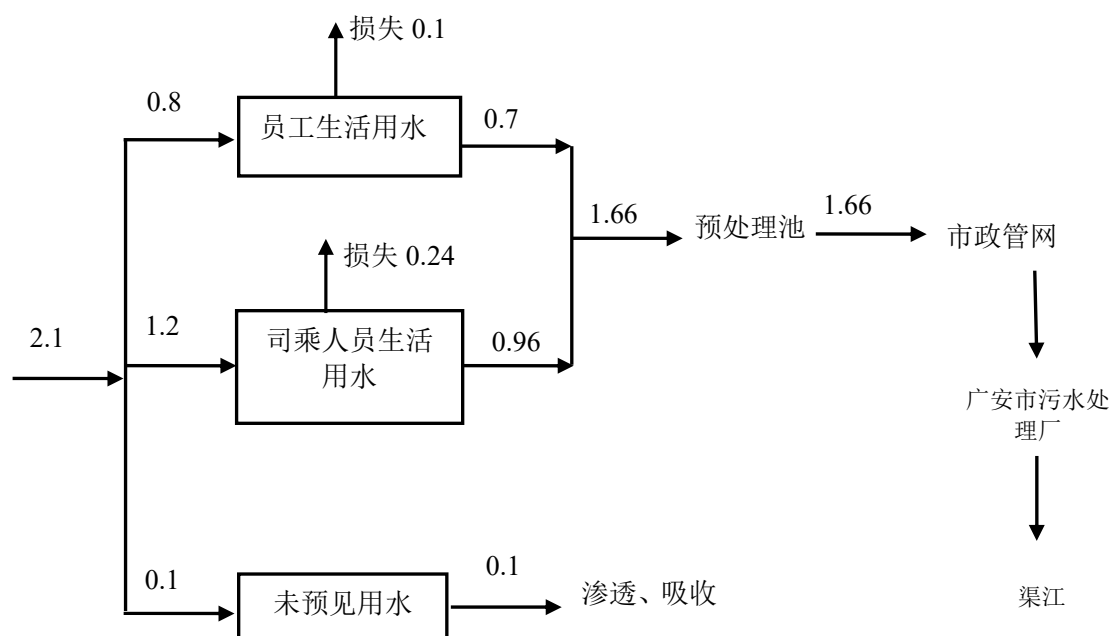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消耗单位: m³/d)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 标出产污节点)

该加油站采用密闭卸油方式和潜油泵一泵供多枪的供油方式, 设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油罐室外埋地设置、加油机未设在室内。营运期主要工艺为运输、卸油、储存、输送及计量销售过程, 整个过程为全封闭系统。加油站对整个成品油供应流程进行集中控制和管理, 由加油站员工人工操作各个工艺环节。

(1) 卸油工艺

本项目成品油由汽车槽车运来，采用密闭卸油方式从槽车自流卸入成品油储罐储存。

按汽油各种标号设置，油罐车用导静电软管连接埋地储罐卸油阀门，按大于 2‰ 的坡度坡向油罐，采取单管分品种独立卸油方式，配备快速接头和卸油软管，利用位差，油料自流到地下储罐中。通气管道以大于 1‰ 的坡度坡向油罐。

(2) 储油工艺

汽油在储存罐中常压储存。油罐进行清洗、防腐处理后设置，并考虑油罐在地下水位以下时采取防止油罐上浮的抗浮措施。直埋地下油罐的外表面进行防腐处理后采用回填不少于 0.3m 级配砂石保护层处理。

(3) 加油工艺

加油站的加油机均为税控加油机。工作人员根据顾客需要的品种和数量在加油机上预置，确认油品无误，提枪加油。提枪加油时，控制系统启动安装在油罐人孔上的潜油泵将油品经加油枪向汽车油箱加油，加油完毕后收枪复位，控制系统终止潜油泵运行。

营运过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图 2-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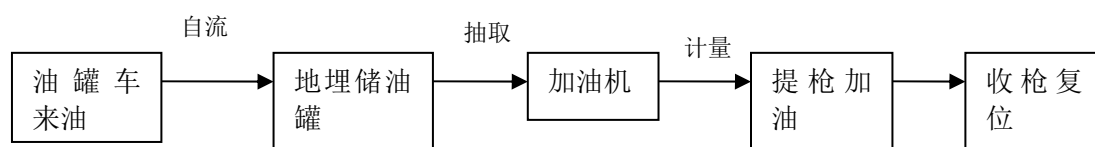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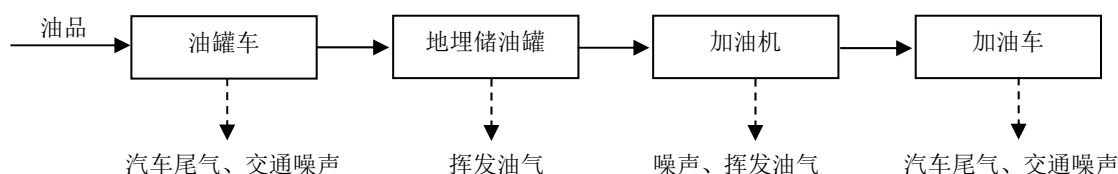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营运期产污环节框

(4) 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流程

加油站设汽油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油气回收及集中式加油油气回收。该系

统用以回收加油时油箱挥发出的油气，其原理是将整个系统封闭，采用双通道加油枪和连接管将注油产生的油气抽回油罐来平衡油罐因发油过程导致的压力下降。

①一次油气回收：一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通过压力平衡原理，将在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收集到油槽车内，运回储油库进行油气回收处理的过程，整个系统为密闭回收。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原理图详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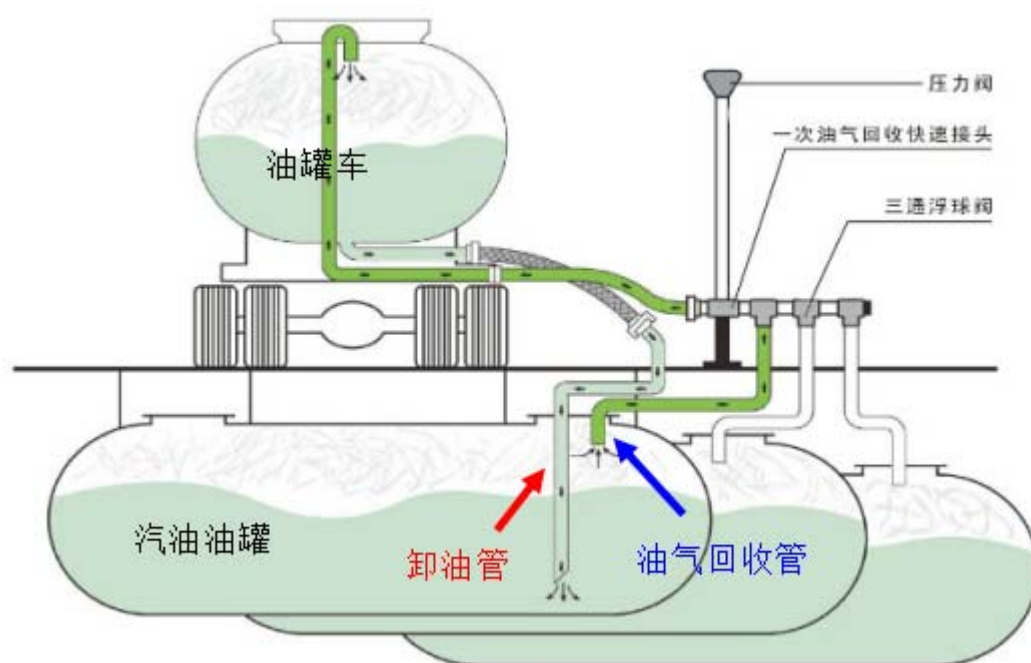


图 2-4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

一次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槽车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与油槽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管线回到油槽车内，达到油气收集的目的。待卸油结束，地下储罐与油槽车内压力达到平衡状态，一次油气回收阶段结束。

②二次油气回收：二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设备，将在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地下油气回收管线收集到地下储罐内的油气回收过程。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原理图详见图 2-5。

二次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加油站为汽车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过加油枪、油气回收管、真空泵等油气回收设备，按照气液比控制的要求，将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回收收到油罐内。油气回收过程中，呼吸阀均处于关闭状态。

每次油气回收气液比均可以达到一比一的交换，即为平衡式回收。

本项目采用油气回收型加油枪，并在加油机内安装真空泵。真空泵控制板与加油机脉冲发生器连接，当加油枪加油时，获得脉冲信号，真空泵启动，通过加油枪回收油气。所有加油机的油气回收管线进口并联，汇集到加油油气回收总管，加油油气回收总管直接进入相应油罐，起到回收加油油气的作用。加油机与油罐之间设油气回收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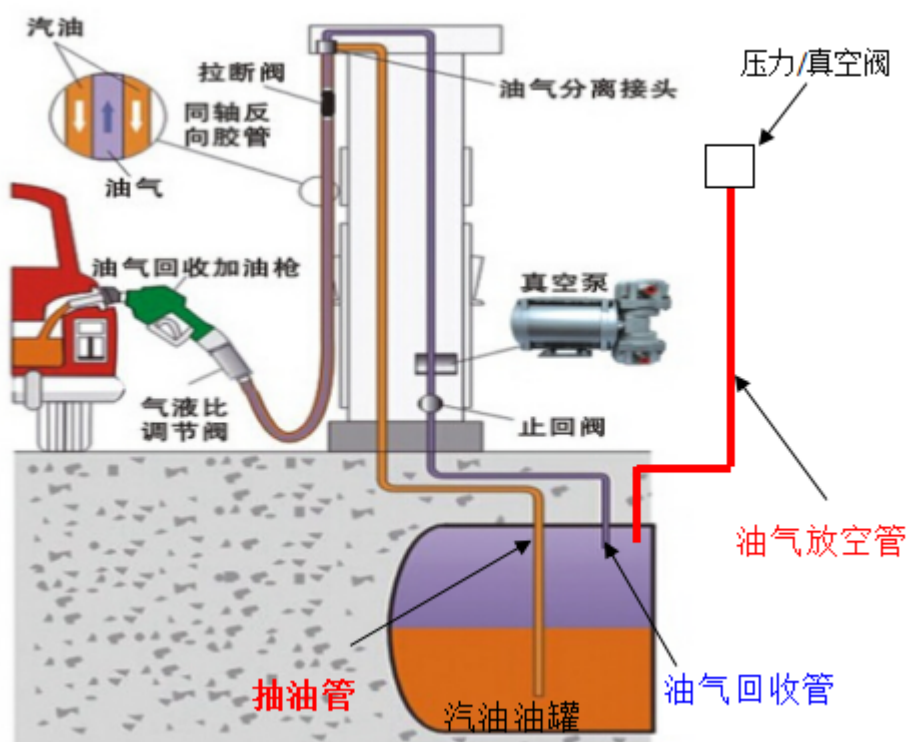


图 2-5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

表三

3.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初期雨水。本项目站场不进行冲洗，利用扫帚清扫地面，无冲洗水。项目加油区和卸油区滴落地面的废油采用河沙吸附处理，不用水进行冲洗，不产生含油废水。

治理措施：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66\text{m}^3/\text{d}$ 。生活污水经过预处理池（容积 4m^3 ）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后进入广安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排入渠江。

项目初期雨水经环保沟（ 60m ）收集后经三级隔油池（总容积 2m^3 ）处理后排入雨水管网。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加油站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油罐大小呼吸及加油机作业时汽油的挥发烃类气体、汽车尾气。

（1）汽油挥发烃类气体

本项目在卸油、储存、加油作业等过程会产生一定的油气排放，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治理措施：卸油口安装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机安装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减少罐车卸油及加油车加油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地埋式储油罐，密闭性较好，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加油站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等方式，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

（2）汽车尾气

加油站来往汽车较多，进出时排放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CO 、 NO_x 。但由于其启动时间较短，废气产生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治理措施：通过加强管理，合理规划行驶路线，减少汽车的废气排放。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进出车辆噪声及加油站人群活动噪声。

降噪治理措施：合理布局，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等措施。

3.4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的储罐均位于地下，可能存在罐体事故破裂，油品进入地下水污染环境。本项目运营期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有：加油区、油罐区等对地下水造成的污染。

采取的防治措施主要有：加油站油罐为地埋式双层油罐。本项目对地下油罐区池底、池壁采取内部加层和加强保护，同时加强管理，规范操作，安装渗漏报警器、避免项目运营对地下水造成影响；加油站预处理池、隔油池、加油区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了重点防渗。

3.5 “以新带老”措施

广福加油站此次改扩建过程中对原加油站已有设备全部拆除，不新增工程用地，不存在以新带老措施。

3.6 处理设施

项目总投资 412 万元，环保总投资 28 万元，其中废水治理、废气治理、环境管理及监测投资 20.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3.6%。

表 3-1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拟建内容	拟投资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投资
运营期	废气治理 油罐装卸：经罐车回收系统进行回收后运回油库进行油气回收处理；机动车加油：设置 1 套冷凝+吸附法油气回收装置对汽车机油时产生的油气进行回收	7.0	设置了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油气回收+加油油气回收统，1 套；通气管：2 根，高 9m；呼吸阀：设置呼吸阀，油气回收时呼吸阀关闭	15
	废水治理 生化池：1 座（3m ³ ）；隔油池：1 座（2m ³ ）。	4	预处理池 1 个，有效容积 4m ³ ，隔油池，1 座（均为 2m ³ ）	3
	噪声 基础减震、合理布局、建筑隔	2.0	合理布局，充分利用距离衰	0.5

治理	声		减, 隔音及减振等措施	
环境管理及监测	制定相关环保制度及岗位职责,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厂区进行不定期或跟踪监测	4	制定有相关的环保制度以及环境应急预案 (备案号: 511602-2017-008-L)	2

表 3-2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排放去向
废气	储油罐、滴漏油	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地下油罐装料蒸汽排放由油罐车回收系统回收后运回油库进行回收处理; 机动车加油时产生的废气设 1 套冷凝+吸附法油气回收装置, 对汽油气废气进行回收, 尾气经 1 根 4.0m 高的排气管排放	设置了油气回收系统: 卸油油气回收+加油油气回收统, 1 套; 通风管: 2 根, 高 9m; 呼吸阀: 设置呼吸阀, 油气回收时呼吸阀关闭	外环境
	柴油发电机	柴油发电机废气	采用管道排放至室外排放	未设置柴油发电机, 不产生柴油发电机废气	/
	汽车尾气	CO、NO _x	加强管理	加强管理, 进站熄火	外环境
废水	生活污水	pH、BOD ₅ 、COD、SS、NH ₃ -N、石油类	产生的生活废水经项目内设置的生化池处理达 (GB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广安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入渠江	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四中的三级标准后, 排入市政管网, 后进入广安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渠江	外环境
	初期雨水	石油类	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后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雨水管网	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后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雨水管网	外环境
噪声	设备	设备噪声	加强管理, 使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隔音、消音、减震措施	加强管理, 使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隔音、减震等措施	外环境
	机动车	交通噪声			外环境
	人群	社会噪声			外环境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评主要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满足广安市城市总体规划、项目的建设满足相应的安全距离和要求。建设方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情况下，对环境的影响在可以接受的范围。从环境保护角度，项目建设可行。

4.2 环评要求与建议

(1) 提高职工环保意识，掌握必要的环保知识和技术，并加强安全技术操作培训。

(2) 建议当地环保局加强对项目的环境监督管理，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杜绝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的发生。

4.3 环评批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广安市广安区五福镇五福西路 95 号，主要改造部分主体工程及辅助设施，不新增工程用地，改造后面积减至 318.40 平方米，改扩建后成品油销售量为 24.65t/d，项目总投资 412 万元。

项目属于原址改建，土地性质和经营内容没有发生改变，并经广安市经信委、规划建设部门和国土部确认并意，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项目在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的结论。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在建设和营运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落实施工期间的扬尘控制措施。施工场地设置围栏封闭作业；设置汽车

清洗设施，驶出工地车辆必须冲洗干净后方可上路，禁止将泥土带出工地；运输车辆要采取密闭遮盖措施，防止物料沿途撒落，并严格按照规定路线行驶；高温干燥天气要洒水降尘，防止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确保营运期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设置 1 套冷凝+吸附法油气回收装置对机动车加油时产生的尾气进行回收，后经 1 根 4 米高的排气管排放。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设施工场地，高噪声设备要远离环境敏感点，并采取隔声、消音、减振等措施,防止施工噪声干扰附近居民正常生活与休息；夜间(22:00-6:00)和午休时间(12:00-14:00)禁止高噪声的施工作业，确保噪声不扰民。

（四）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生活污水处理措施。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尽量回用，多余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放。生活污水进入现有厕所。

（五）分类收集处置产生的固体废物。建筑产生的弃土弃渣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进行堆放，严禁混入城市生活垃圾中或随意倾倒；设置规范的生活垃圾临时收集系统，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置。

（六）合理规划布置物料运输时间和线路，确保区域交通顺畅。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要按照规定向我局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性质、规模和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自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之日起，如工程超过 5 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由广安市环境监察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建设期间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请你单位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4.4 验收监测标准

4.4.1 执行标准

根据执行标准。

废气：《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废水：《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四中的三级标准；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2 类、4 类功能区标准。

4.4.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废气	加油机、埋地油罐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排放限值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排放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4.0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4.0		
废水	办公生活废水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pH	6~9	SS	400	pH	6~9	SS	400
		COD	500	氨氮	45	COD	500	氨氮	/
		BOD ₅	300	石油类	20	BOD ₅	300	石油类	20
厂界环境噪声	机械设备	标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2 类、4 类功能区标准			标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2 类、4 类功能区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4 类：70，2 类：60			昼间	4 类：70，2 类：60		
		夜间	4 类：55，2 类：50			夜间	4 类：55，2 类：50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使用。

6、水样测定过程中按《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测定。

7、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校核合格后使用。

8、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

6.1.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时间及频率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污水总排口	pH、COD、氨氮、SS、BOD ₅ 、石油类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6.1.2 废水监测方法

表 6-2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383 SX-620 笔式 pH 计	/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161 SPX-150B 生化培养箱 ZHJC-W351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4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399-2007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3.0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11901-1989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4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6.2 废气监测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加油机、埋地油罐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厂界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		厂界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4		厂界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	--	----------	-------	---------------

6.2.2 废气监测方法

表 6-4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38-1999	ZHJC-W177 GC9790 气相色谱仪	0.04 mg/m ³

6.3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5。

表 6-5 噪声监测点位、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1#厂界北侧外 1m 处	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天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177 HS6288B 型噪声频谱分析仪
2#厂界东侧外 1m 处				
3#厂界南侧外 1m 处				
4#厂界西侧外 1m 处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17 年 10 月 23 日~24 日，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正常运营，运营负荷率均达到 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销量 t/d	实际销量 t/d	运行负荷%
2017 年 10 月 23 日	汽油	24.7	20.6	83
2017 年 10 月 24 日	汽油	24.7	20.2	82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 点位		10 月 23 日				10 月 24 日				标准限值
		厂界上风向	厂界下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厂界上风向	厂界下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664	0.966	1.03	0.965	1.07	1.60	1.17	1.20	4.0
	第二次	0.591	1.24	1.09	1.11	0.938	0.982	1.09	1.27	
	第三次	0.914	1.13	1.08	1.02	0.870	1.05	1.09	1.37	

监测结果表明，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7.2.2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项目 \ 点位	污水总排口						标准限值
	10 月 23 日			10 月 24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H 值（无量纲）	7.71	7.72	7.68	7.76	7.74	7.81	6~9
五日生化需氧量	215	201	216	192	195	210	300
石油类	5.98	5.76	6.70	6.10	6.96	7.06	20

化学需氧量	466	478	482	430	450	453	500
悬浮物	110	128	115	117	121	109	400
氨氮	41.5	42.3	41.9	42.6	43.0	42.7	45

监测结果表明，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SS、COD、BOD₅、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NH₃-N 排放浓度能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

7.2.3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1#厂界北侧外 1m 处	8 月 24 日	昼间	64.2	昼间 70 夜间 55
		夜间	47.0	
	8 月 25 日	昼间	64.1	
		夜间	45.6	
2#厂界东侧外 1m 处	8 月 24 日	昼间	59.4	
		夜间	47.2	
	8 月 25 日	昼间	61.2	
		夜间	44.1	
3#厂界南侧外 1m 处	8 月 24 日	昼间	59.8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45.7	
	8 月 25 日	昼间	59.2	
		夜间	46.3	
4#厂界西侧外 1m 处	8 月 24 日	昼间	59.0	昼间 70

		夜间	47.6	夜间 55
	8 月 25 日	昼间	61.7	
		夜间	45.4	

监测结果表明，1#、2#、4#厂界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夜间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4 类标准，3#厂界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夜间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表八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8.1 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本项目未设置总量控制指标。因此，本次验收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检查。

8.2 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落实施工期间的扬尘控制措施。施工场地设置围栏封闭作业；设置汽车清洗设施，驶出工地车辆必须冲洗干净后方可上路，禁止将泥土带出工地；运输车辆要采取密闭遮盖措施，防止物料沿途散落，并严格按照规定路线行驶；高温干燥天气要洒水降尘，防止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项目施工期已完毕，现场无遗留问题。
2	确保营运期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设置 1 套冷凝+吸附法油气回收装置对机动车加油时产生的尾气进行回收，后经 1 根 4 米高的排气管排放。	加油站在卸油口和加油机均安装了油油气回收系统，通气管：2 根，高 9m，此次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设施工场地，高噪声设备要远离环境敏感点，并采取隔声、消音、减振等措施，防止施工噪声干扰附近居民正常生活与休息；夜间（22:00-6:00）和午休时间（12:00-14:00）禁止高噪声的施工作业，确保噪声不扰民	已落实。 采取的降噪措施：合理布局，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加强管理，禁止鸣笛，对设备定期进行检修。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夜间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4 类标准
4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生活污水处理措施。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尽量回用，多余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放。生活污水进入现有厕所。	已落实。 施工期已结束，现场无遗留问题；营运期项目生活污水经过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后进入广安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排入渠江；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后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雨水管网。

8.3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加油站周围公众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收回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调查结果表明：80%的被调查者表示支持项目建设，20%的被调查者不关心项目建设；90%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10%被调查者对本项

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基本满意；80%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施工期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有影响可承受，20%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施工期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无影响；56.7%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40%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基本满意，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无所谓；50%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正影响，33.3%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负影响，16.7%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影响；46.7%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的运行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有正影响，43.3%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的运行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有负影响可接受，10%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的运行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无影响；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8-2。

表 8-2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24	80
		反对	0	0
		不关心	6	20
2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27	90
		基本满意	3	1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3	本项目施工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影响可承受	24	80
		有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6	20
4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14	46.7
		有负影响可承受	13	43.3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3	10
5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3	10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0	0
		噪声	0	0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6	20
		没有影响	10	33.3
		不清楚	11	36.7
6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17	56.7
		基本满意	12	4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1	3.3

7	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15	50
		有负影响	10	33.3
		无影响	5	16.7
		不知道	0	0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运营。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17 年 10 月 23 日~24 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运营负荷达到要求，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9.1.1 废水、废气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废水：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所测项目：SS、COD、BOD₅、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NH₃-N 排放浓度能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

2、废气：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噪声：监测期间，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2 类和 4 类标准。

4、总量控制指标：根据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本项目未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9.1.2 公众意见调查

80%的被调查者表示支持项目建设，20%的被调查者不关心项目建设；90%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10%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基本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

资 412 万元，环保总投资 28 万元，其中废水治理、废气治理、环境管理及监测投资 20.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3.6%。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项目附近公众对项目环保工作满意，公司制定有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因此，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2 主要建议

1、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加强固体废物的分类贮存、运输、处理等过程的管理，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2、加油站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强化管理，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3、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加油站进行环境监测。

附件：

附件 1 立项

附件 2 执行标准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危废协议

附件 5 委托书

附件 6 环境监测报告

附件 7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表

附件 8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9 油罐清洗协议

附件 10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11 油气回收报告

附件 12 验收意见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4 现状照片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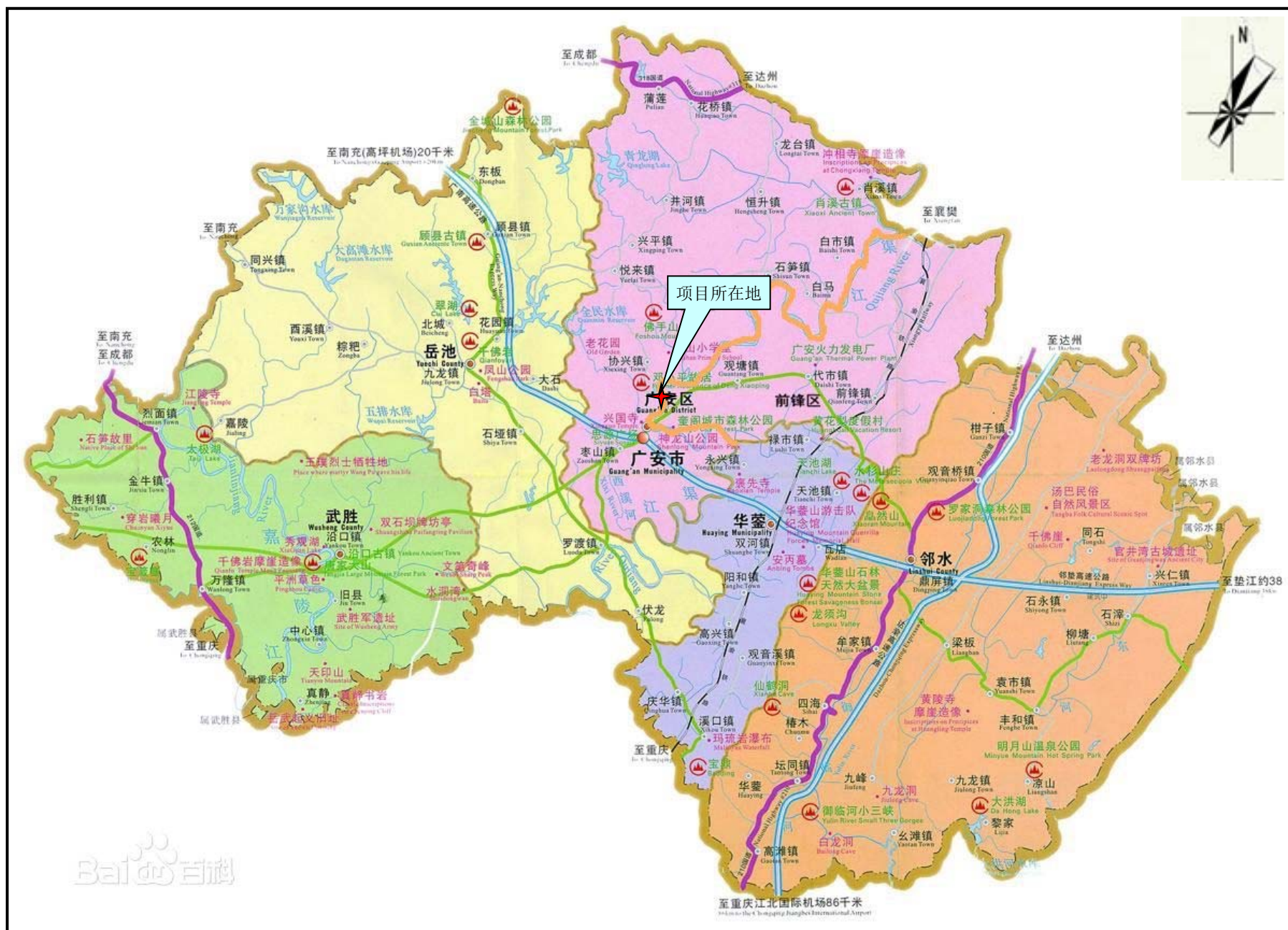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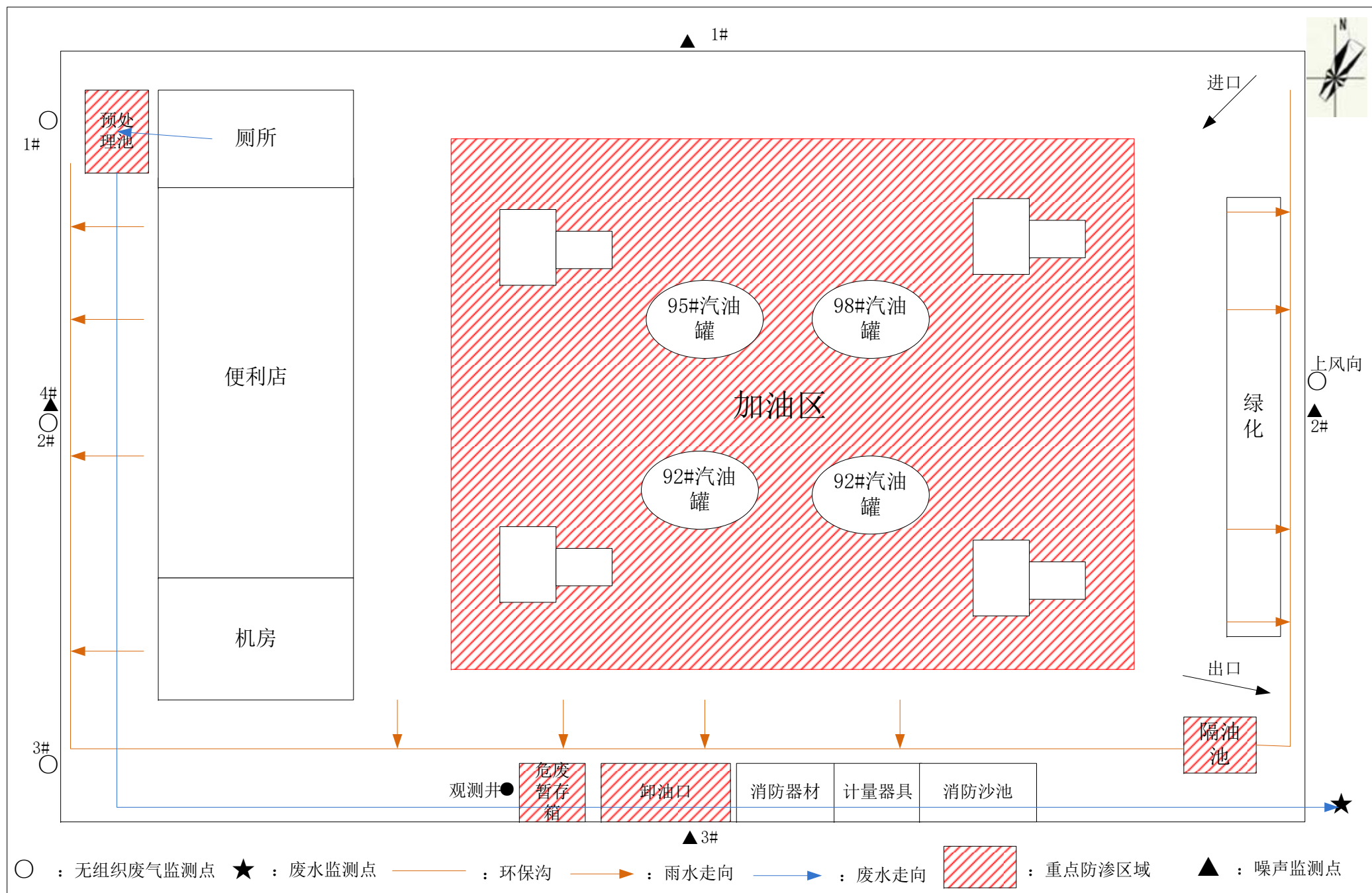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F5265		建设地点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五福镇五福西路95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社会事业与服务业（加油站、加气站）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6° 37′ 15″ 30° 27′ 26″		
	设计生产能力		汽油销售 9000t/a					实际生产能力		汽油销售 9000t/a		环评单位		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广环审批[2015]70号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年3月					竣工日期		2017年7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412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4.92		
	实际总投资		412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8		所占比例（%）		6.8		
	废气治理（万元）		3.0	废气治理（万元）	15.0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2.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16002895629946		验收时间		2018.08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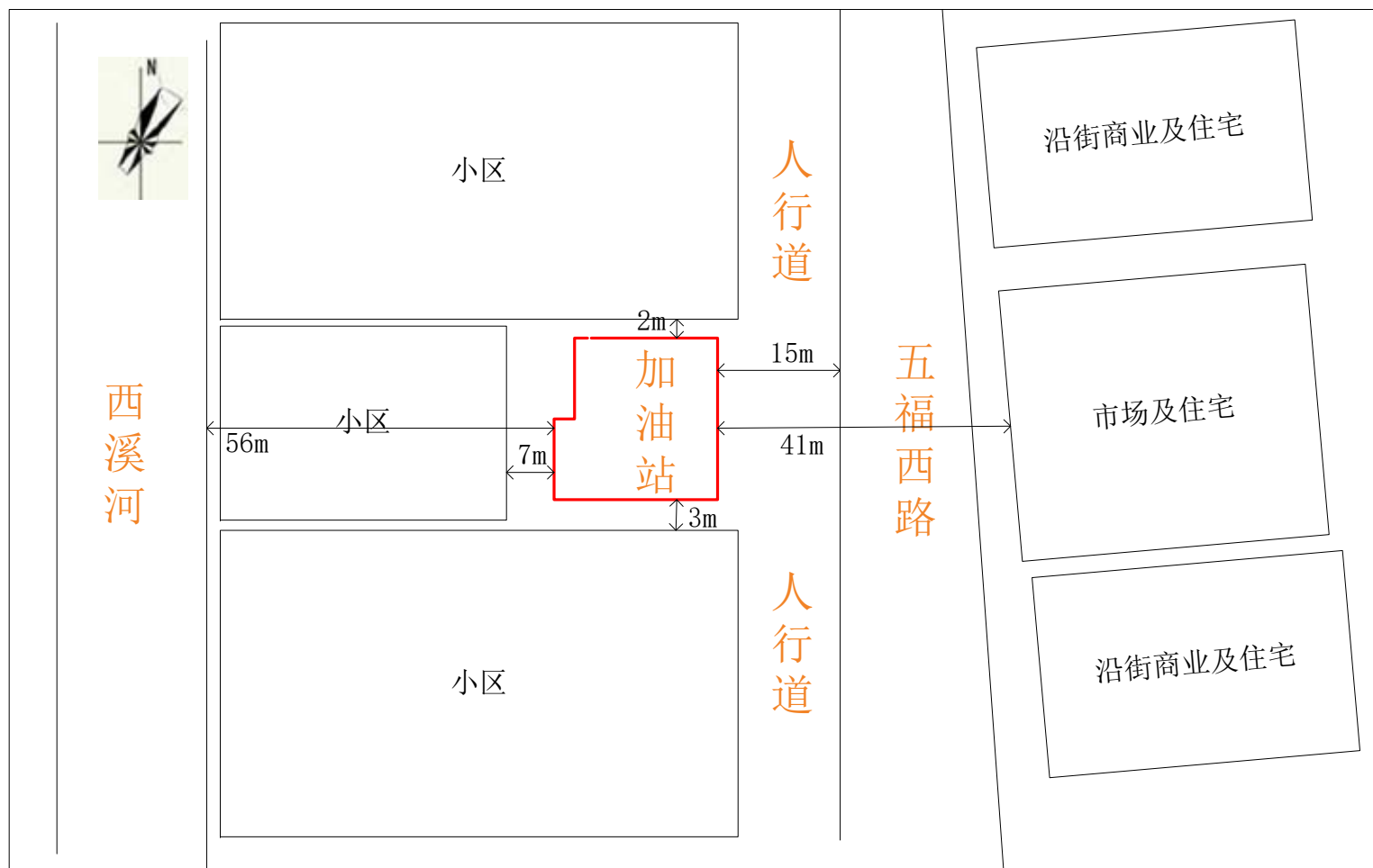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3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加油站



便利店



加油区



罐区



防火毯



消防器材



观测井



垃圾暂存



环保沟



加油机油气回收



卸油油气回收



油气回收阀门



附图 4 现场照片

广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经信函〔2015〕13号

广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同意中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的函

广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你局《关于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改扩建的请示》（广区经信〔2015〕17号）收悉。经我委审查，同意中石油广安分公司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改扩建期限为一年（自本文发文之日起）。请你局加强对该站改建工程的监督管理，确保改建工作顺利进行并如期竣工。改扩建工程竣工投入经营前，须经我委组织相关部门审查验收，合格后方可恢复营业。

此复。

广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年5月4日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广市环发〔2015〕178号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执行环境标准的 通 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根据你公司改建的广福加油站项目所处位置及排污特性，现就该项目执行环境标准通知如下：

一、环境质量标准

（一）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二）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域标准。

(三)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 III类标准。

(四) 声环境。靠交通干线两侧 35m 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4a 类标准, 其他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 废气。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中的相关标准。

(二)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

(三) 噪声。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有关规定。营运期, 靠交通干线两侧 35m 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 其他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中有关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2015年9月10日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环评单位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9 月 10 日印发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广环审批〔2015〕70号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广安市广安区五福镇五福西路95号，主要改造部分主体工程及辅助设施，不新增工程用地，改造后面积减至318.40m²，改扩建后成品油销售量为24.65t/d，项目总投资412万元。

项目属于原址改建，土地性质和经营内容没有发生改变，并

经广安市经信委、规划建设部门和国土部门确认并同意，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项目在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的结论。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在建设和营运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落实施工期间的扬尘控制措施。施工场地设置围栏封闭作业；设置汽车清洗设施，驶出工地车辆必须冲洗干净后方可上路，禁止将泥土带出工地；运输车辆要采取密闭遮盖措施，防止物料沿途撒落，并严格按照规定路线行驶；高温干燥天气要洒水降尘，防止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确保营运期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设置 1 套冷凝+吸附法油气回收装置对机动车加油时产生的尾气进行回收，后经 1 根 4 米高的排气管排放。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设施工场地，高噪声设备要远离环境敏感点，并采取隔声、消音、减振等措施，防止施工噪声干扰附近居民正常生活与休息；夜间（22:00-6:00）和午休时间（12:00-14:00）禁止高噪声的施工作业，确保噪声不扰民。

（四）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生活污水处理措施。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尽量回用，多余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放。生活污水进入现有厕所。

(五)分类收集处置产生的固体废物。建筑产生的弃土弃渣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进行堆放,严禁混入城市生活垃圾中或随意倾倒;设置规范的生活垃圾临时收集系统,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置。

(六)合理规划布置物料运输时间和线路,确保区域交通顺畅。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要按照规定向我局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性质、规模和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自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由广安市环境监察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建设期间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请你单位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2015年12月28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12 月 28 日 印

(共印 6 份)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委托协议

甲方：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乙方：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助互惠”的原则，旨在减少危险废物对社会的危害，秉承共同为保护环境贡献力量的精神。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乙方就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安全处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拟移交处置的危险废物名称、代码：

废矿物油 HW08（900-249-08）、乳化液 HW09（900-007-09）

二、 协议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如实提供待处理危险废物的主要化学成份、特性、形态、数量及现有包装情况。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主要化学成分※	废物形态※	包装方式※	预估数量（吨/年）
1	废矿物油 HW08	油	液态	水泥池	0.5
2	乳化液 HW09	c4-c12 的烃类物、水	固态\液态	桶装	0.5

①以上带※项目为必填项。

②主要成分项：请处置单位确认无误后慎重填写，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由甲方承担。

③废物形态：本合同所指的废物形态有：液态、固态、膏状物；

④包装方式：本合同所指的包装方式有：袋装、桶装、罐装、箱装等形式。

⑤预估数量：乙方将根据该预估数量为甲方预留报批量，若甲方实际处置的量低于该数量，乙方将按照该预估量全额收取处置费，并从预处置费中直接扣除。

2、甲方负责将待处理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包装方式



进行包装，包装方式严密，同时按照国家危险废物管理规定张贴标准标识。（标签样式，详见附件）包装破损、不严密、标识不规范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

3、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规定，包装危险废弃物的包装物同属于危险废弃物，故危险废弃物的计重需连包装物一并计重。

4、若甲方危险废物未按本合同约定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致使转运途中发生跑、冒、滴、漏现象，造成转运和处置过程发生人身安全事故与环境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5、若甲方未如实告知乙方其移交处置的危险废物的主要化学成分以及主要危险的成分，致使乙方在处置过程中发生人身安全事故和环境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6、甲方在乙方的指导下，负责提供相应人力支持，保证危险废物安全转移至乙方运输车上。

7、甲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各市环境保护局的相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若甲方未领到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乙方有权拒绝收运。

8、承担在厂内收集、临时贮存过程中发生违法行为的全部责任。

9、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处置费、包装费及包装材料费、运输费等相关合理费用。

10、甲方必须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弃物的移交，提供该专员身份证复印件作为合同附件，其签具的相关文件视为甲方行为。

（二）乙方责任：

1、在甲方告知达到一定数量的危险废物需要转运时，尽快组织车辆对危险



废物进行转运。

2、若甲方未按规定包装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包装或者包装上张贴的标识不全，或者张贴标识内容用肉眼都可分辨出与实物及合同内容不符时，现场收运人员有权拒绝转移和运输，由此产生的返空费由甲方按 5000 元/车/次向乙方支付。

3、因危险废物的特殊性，乙方在收运现场凭肉眼无法对危险废物的成分进行判别。乙方有权将危险废物收运回公司后对危险废物的成分、含量与甲方提供的信息进行分析比对和核实。若因甲方交送的危险废物与标识内容不符，乙方有权退回，若在此过程中造成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人身和环境事故而产生的经济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4、全力指导甲方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协助甲方尽早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5、乙方完成危险废弃物收运工作后，尽快按要求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盖章后及时返还甲方。

6、严格按照环境保护局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对危险废物实施规范贮存和最终安全处置。

7、承担危险废物出厂后的运输、贮存及处置过程中发生违法行为的全部责任。

8、提供相关资料如下：

- (1) 加盖鲜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 加盖鲜章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
- (3) 加盖鲜章的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证照复印件；



(4) 加盖鲜章的危险废物运输及押运人员资格证书复印件;

三、处置及运输费用

1、乙方对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 (900-249-08), 按

4000 元/吨; 乳化液 (900-007-09), 按 6000 元/吨;

2、运输费: 按照每车、每次 6000 元收取运输费; 超过 5 吨的, 对超出部分按 500 元/吨的价格加收运输费。

3、其他: 若有其他废物则经双方协商后, 另行确定其价格。

四、付款方式

1、甲方在签订本协议时需向乙方预交年度处置费用 10000 (10000 元/年) 人民币, 乙方开具收款凭证。若协议有效年内, 所提交的属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费用高于 10000 元时, 本条所交的 10000 元人民币将抵扣处置费用, 产生的差额由甲乙双方确实数额后, 乙方开具税率为 17%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余款; 若协议有效年内, 所提交的属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的处置费用低于 10000 元时, 本条所交的 10000 元将作为甲方支付乙方的本年度委托处置费用。

2、每次收运完毕, 经双方确定转运数量后, 根据第三条规定的价格, 乙方开具税率为 17%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所有余款。

五、合同有限期限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有效期限: 从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违约责任



1、合同执行期间，若甲方将合同内明确规定并实际产生的危险废物交予第三方处置，乙方可根据合同法追究甲方相应责任。

2、若因甲方所交废物与其提供的信息不符，造成处置费用增加或造成其他损失，甲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经济赔偿在内的相关责任。

3、乙方须及时送达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保证甲方能认证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不能抵扣增值税进项税的，乙方要承担与应抵扣税额等额的赔偿责任。

七、未尽事宜，经协议双方协商同意后另制定补充条款。补充条款经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纳入本协议范畴。本协议与补充协议有冲突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八、本协议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共同协商处理，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九、协议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十、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如附件一。

甲方（盖章）：

甲方法人（签字）：

甲方经办人：

电 话：

单位地址：

签订时间/签订地点：

乙方（盖章）：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

业务电话：15378648153

传 真：028-36552817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眉山市分行

帐 号：2313 3991 0910 0177 911

2017年11月13日

2017年12月14日

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眉山市分行
00177911
0911





附件一：

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

- 1、液体、膏状物危险废物采用未破损的密封桶包装，包装桶的材质为钢、铁和高密度塑料，选用的包装容器不能与所装的危险废物发生化学反应。所装液态物质的液面须距桶盖 10cm 桶总重量不能超过 200 公斤。
- 2、对于一般性、化学性质相对稳定的固体、半固体（含水率低即不产生明显滴漏）的危险废物可采用中度强度以上的不破损的塑料编制袋进行包装。装袋完毕，封口严实。每袋总重量不超过 50 公斤。
- 3、废弃包装物，需按照不同物种分类分装，不同物质不得混装。不带水的棉纱、手套和包装瓶可用编织袋扎带包装；若带液体则必要用铁桶或者塑料桶分类包装。
- 4、对于高腐蚀性的危险废物必须选用耐腐蚀性强的包装材质，口盖必须封闭严密。
- 5、对于易燃易爆的危险废物必须选用气密性、抗爆性能良好的包装材质。
- 6、危险废物包装完成后，须按如下统一格式的标签填写完整，并张贴在每一个包装物上。

附件二

危险废物标签模板

危险废物	
主要成分：	危险类别 
化学名称：	
危险情况：	
应急措施：	
废物产生单位：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联系人：_____	
批次：_____ 数量：_____ 产生日期：_____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委托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受托方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40 个加油站（见附表）
	建设内容	站房、加油岛、其他用房
委托内容	完成 40 个加油站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	
委托单位盖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2017 年 2 月		

附表:



序号

加油站名称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华蓥天池加油站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安天池加油站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华加油站
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城南（华蓥）加油站
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石岭岗加油站
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古桥加油站
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火盆山加油站
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洗马加油站
1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银城加油站
1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西溪加油站
1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同兴加油站
1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伏龙加油站
1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颐县加油站
1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石桥加油站
1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振兴加油站
1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武胜加油站
1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乐善加油站
1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万善加油站
2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农林加油站
2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烈面加油站
2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长安加油站
2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东环加油站
2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加油站
2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河东加油站
2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城北加油站（广安区）
2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
2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花桥加油站
2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长乐加油站
3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代市加油站
3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
3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八一桥加油站
3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邻水加油站
3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城北加油站（邻水县）

3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三合加油站
3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长胜加油站
3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坛同加油站
3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九龙加油站
3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袁市加油站
4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丰禾加油站





162312050064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ZHJC[环]201704234 号

项目名称: 广福加油站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
分公司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2017年11月08日



监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及监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 5、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监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

公司通讯资料：

名 称：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2、8 楼

邮政编码：618000

网 站：<http://www.sczhjc.com>

电 话：0838-6185087

传 真：0838-6185095

1、监测内容

受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委托，按其监测要求，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10 月 24 日对广福加油站废水、无组织排放废气、噪声进行现场采样监测，并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至 10 月 30 日进行实验室分析。2017 年 10 月 23 日、10 月 24 日该加油站运行负荷均达设计能力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2、监测项目

废水监测项目：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

噪声监测项目：厂界环境噪声。

3、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见表 3-1、3-2、3-3。

表 3-1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383 SX-620 笔式 pH 计	/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161 SPX-150B 生化培养箱 ZHJC-W351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4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399-2007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3.0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11901-1989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4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表 3-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38-1999	ZHJC-W004 GC9790 气相色谱仪	0.04mg/m ³

表 3-3 噪声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177 HS6288B 型噪声频谱分析仪

4、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废水：监测项目中氨氮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1#、2#点位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4 类功能区标准，其余点位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5、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5-1，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2，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5-3。

表 5-1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项目 \ 点位	污水总排口						标准限值
	10 月 23 日			10 月 24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H 值（无量纲）	7.71	7.72	7.68	7.76	7.74	7.81	6~9
五日生化需氧量	215	201	216	192	195	210	300
石油类	5.98	5.76	6.70	6.10	6.96	7.06	20

化学需氧量	466	478	482	430	450	453	500
悬浮物	110	128	115	117	121	109	400
氨氮	41.5	42.3	41.9	42.6	43.0	42.7	45

表 5-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点位	10 月 23 日				10 月 24 日				标准 限值
		厂界上 风向	厂界下 风向 1#	厂界下 风向 2#	厂界下 风向 3#	厂界上 风向	厂界下 风向 1#	厂界下 风向 2#	厂界下 风向 3#	
非甲烷 总烃	第一次	0.664	0.966	1.03	0.965	1.07	1.60	1.17	1.20	4.0
	第二次	0.591	1.24	1.09	1.11	0.938	0.982	1.09	1.27	
	第三次	0.914	1.13	1.08	1.02	0.870	1.05	1.09	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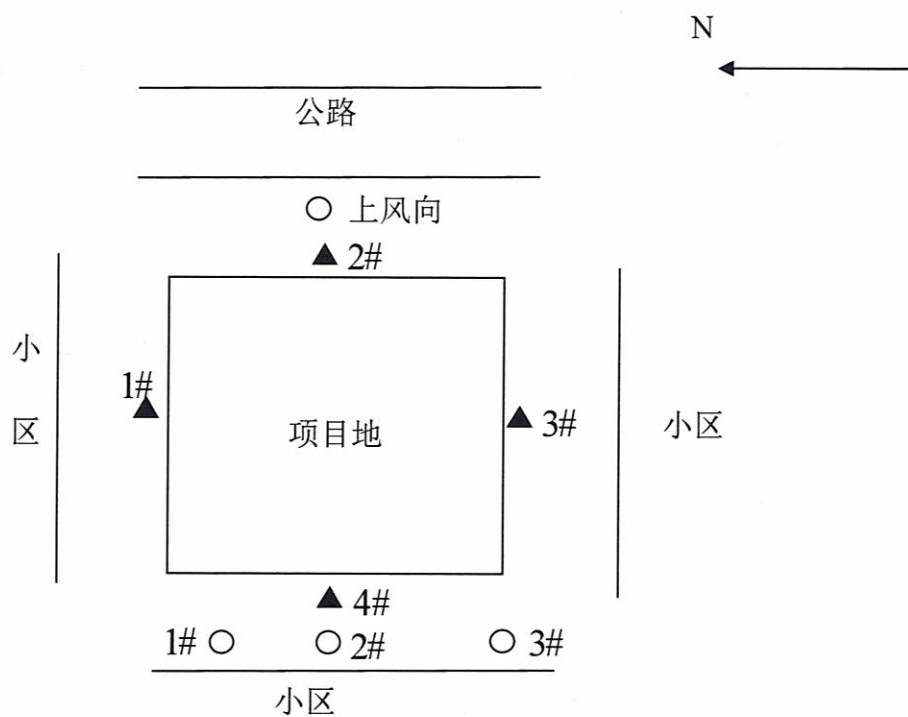
表 5-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1#厂界北侧外 1m 处	10 月 23 日	昼间	61.8	昼间 70 夜间 55
		夜间	52.4	
	10 月 24 日	昼间	62.3	
		夜间	52.2	
2#厂界东侧外 1m 处	10 月 23 日	昼间	63.9	昼间 70 夜间 55
		夜间	52.7	
	10 月 24 日	昼间	64.5	
		夜间	52.2	
3#厂界南侧外 1m 处	10 月 23 日	昼间	58.9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45.9	
	10 月 24 日	昼间	59.5	
		夜间	48.7	

4#厂界西侧外 1m 处	10 月 23 日	昼间	56.6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45.5	
	10 月 24 日	昼间	57.7	
		夜间	46.9	

监测点示意图:



○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 ▲ 噪声监测点

(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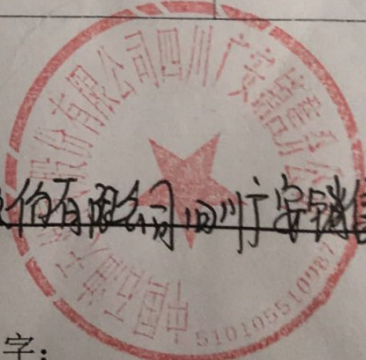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 邓祺; 审核: 杨玲; 签发: 周文蓉日期: 2017.11.08; 日期: 2017.11.08; 日期: 2017.11.8

ZLJL/39-0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销售分公司项目名称: 广福加油站原址改建项目

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量 (吨/天)	实际生产量 (吨/天)	运行负荷 (%)
2017.10.23	汽油	24.7	20.6	83
2017.10.24	汽油	24.7	20.2	82
以下空白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销售分公司

签字:

2017 年 10 月 24 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

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石志元	性 别	女	年 龄	45
文化程度	高中	职 业		电 话	13308281521
单位名称或住址	广安市广安区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

反对 ☐

不关心 ☐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

有影响，不可接受 ☐

无影响 ☒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

有负影响，可接受 ☒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

无影响 ☐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

大气污染物 ☐

固体废物 ☐

噪声 ☐

生态破坏 ☐

环境风险 ☒

没有影响 ☐

不清楚 ☐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无所谓 ☐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

有负影响 ☐

无影响 ☐

不知道 ☐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无所谓 ☐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

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王秋平	性 别	男	年 龄	45
文化程度	大专	职 业		电 话	1337029061
单位名称或住址	广安市广安区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 反对 ☐ 不关心 ☐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 有影响，不可接受 ☐ 无影响 ☐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 有负影响，可接受 ☒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 无影响 ☐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 大气污染物 ☐ 固体废物 ☐ 噪声 ☐					
生态破坏 ☐ 环境风险 ☐ 没有影响 ☒ 不清楚 ☐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无所谓 ☐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 有负影响 ☒ 无影响 ☐ 不知道 ☐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无所谓 ☐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

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李伟	性 别	男	年 龄	1589235615
文化程度	高中	职 业		电 话	28
单位名称或住址	广安市广安区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 反对 ☐ 不关心 ☐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 有影响，不可接受 ☐ 无影响 ☐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 有负影响，可接受 ☐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 无影响 ☐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 大气污染物 ☐ 固体废物 ☐ 噪声 ☐					
生态破坏 ☐ 环境风险 ☒ 没有影响 ☐ 不清楚 ☐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无所谓 ☐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 有负影响 ☒ 无影响 ☐ 不知道 ☐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无所谓 ☐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					



scrs-gatgs-2017-FW-65

油罐清洗工程协议

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乙方：资阳市百强石油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7.2.10

签订地点：



油罐清洗协议

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乙方：资阳市百强石油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石油公司相关管理要求，为提升清罐工作管理水平，确保清罐工程无安全事故并优质、按期完成。在甲方比选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共同友好协商，就甲方所属全部加油站清罐清洗工程事宜，签订本框架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作的基本原则、服务期限

1.1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确保清罐工程安全无责任事故，优质按期完成。

1.2 本框架协议有效期为一年，到期后再续签。

1.3 清洗油罐项目禁止乙方转承包。

二、施工承包范围

2.1 总承包甲方所属全部加油站油罐清洗项目。

2.2 乙方不得将清罐项目进行分包。

三、油罐清洗工程要求

3.1 根据中国石油集团公司相关文件要求油罐清洗必须实行机械清洗，现场所使用工具、器具必须防爆。

3.2 油罐清洗协议根据实际情况进行。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清洗质量进行严格检查，要求达到油罐内壁无锈蚀、无污物、无可能影响油品质量标准的其他物质。

4.2 甲方有权制止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的不安全行为，对于乙方损坏、盗用加油站财物的行为有权制止，并有权要求其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害。

4.3 甲方向乙方免费提供清罐所需的水、电，并保证水、电等外在条件的完备性。

4.4 甲方要安排好加油站油罐清洗的施工顺序，在乙方进入油站开始清罐前安排罐内剩余纯净油品抽空，让乙方能顺利、快捷地施工。

4.5 甲方无关人员不得随意进出罐区施工现场，以利乙方施工顺利进行。

五、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5.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清罐作业施工方案和应急预案并严格执行甲方重大作业标准制度。

5.2 乙方清洗油罐要达到甲方的要求，在油站油罐清洗过程中，清理出的油渣及污水混合物，以及沾油废物，乙方负责全部清理干净、搬运拉走，交由具有油渣、污水混合物以及沾油废物的有效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5.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听从甲方安全管理人员有序指挥。

5.4 乙方投入的施工人员必须经过安全培训，通过培训合格后，方可进入现场施工，在施工现场要用警戒线分出施工区并设



专人看护。

5.5 乙方在清罐结束后，要负责完成甲方油罐人孔盖及相关各管线和法兰的安装连接，保证密封，并将其余破损设施恢复。若是因乙方安装连接错误引起的责任事故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全部损失。

5.6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执行甲方加油站的安全管理规定。清罐作业中如发生有关安全问题及人员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

5.7 乙方自备清洗油罐所用的设备、工具等用品，用后妥善处理，不得造成二次污染。

六、双方成立协调小组：

为加强协调交流，甲乙双方分别组建协调小组，负责协调清罐项目施工作业计划书，施工时间安排，作业票办理等事项的协调工作。

七、违约责任

违反本协议之约定即为违约，违约方要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合同标的的 20%，并赔偿因违约导致的经济损失。

八、纠纷解决方式

若双方在协议执行过程中产生分歧，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甲方的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金额

以实际发生的油罐清洗费用为准。

十、协议生效和文本份数

协议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人)：

2017年2月10日

乙方：资阳市百强石油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人)：

2017年2月10日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机构代码	915116002895629946
法定代表人	何凌	联系电话	15760208111
联系人	谭嘉	联系电话	18111390037
传 真	0826-2335305	电子信箱	290265908@qq.com
地 址	广安市广安区广福办事处周家巷居委		
预案名称	广福加油站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L		
本单位于 <u>2017</u> 年 <u>5</u> 月 <u>24</u>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17.6.2

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一式两份);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6月2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7年6月2日 		
备案编号	51602-2017-008-L		
报送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受理部门 负责人	刘军	经办人	熊婕
备 注	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ASHA218W01712

产品名称: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受检单位: /

生产单位: 不详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
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四川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院



四川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院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报告书编号: ASHA218W01712

共 2 页 第 1 页

产 品 名 称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商 标	/
生产日期/批号	/	型 号 规 格	/
样 品 编 号	ASHA218W01712	样 品 等 级	/
样 品 数 量	1座	样 品 状 态	完好
样品到达日期	2018-05-31	送 样 人 员	周川
委 托 单 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 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	生产单位名称	不详
委托单位地址	广安市五福西路119号	生产单位地址	不详
委托单位邮编	不详	生产单位邮编	不详
委托单位电话	13982666081	生产单位电话	不详
检 验 地 址	成都市龙泉驿兴茂街16号	检 验 日 期	2018-05-31
检 验 依 据	GB 20952-2007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检 验 结 论	经检验, 该站油气回收系统所检项目符合GB 20952-2007 《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标准要求, 检验结论为合格。 		
备 注	现场检验日期: 2018.5.31		

批准:

刘芳

审核:

毛佳伟

主检:

陈思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序号	检 验 项 目			技 术 要 求	单 位	检 验 结 果	单 项 评 定			
1	密闭性			≥472	Pa	478	合格			
2	液阻	加油机编号	通入氮气流量(L/min)							
		1	18.0	≤40	Pa	32	合格			
			28.0	≤90		64				
			38.0	≤155		109				
		2	18.0	≤40		30	合格			
			28.0	≤90		60				
			38.0	≤155		104				
		3	18.0	≤40		31	合格			
			28.0	≤90		62				
			38.0	≤155		102				
		4	18.0	≤40		29	合格			
			28.0	≤90		61				
			38.0	≤155		100				
		3	气液比	加油枪编号						
				1		1.0 ~ 1.2	—	1.20	合格	
				2				1.16	合格	
3	1.14			合格						
4	1.02			合格						
5	1.04			合格						
6	1.15			合格						
7	1.01			合格						
8	1.20			合格						
9	1.00			合格						
10	1.01			合格						
11	1.19			合格						
12	1.20			合格						
13	1.18			合格						
14	1.20			合格						
15	1.14			合格						
16	1.20			合格						
17	1.19			合格						
18	1.15			合格						
19	1.17			合格						
20	1.20			合格						
21	1.20			合格						
22	1.18			合格						
23	1.16			合格						
24	1.14			合格						
加油站油罐体积：120000L；汽油体积：75407L；油气体积：44593L										
— — — — 以下空白 — — —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废水、废气、噪声）意见

2018年8月15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根据《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进行验收。参加验收的有项目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会议特邀专家3人，会议成立了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的汇报、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工程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废水、废气、噪声）的汇报，现场查看了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五福镇五福西路95号。加油站于2005年建成投入使用，2017年3月开始改建，2017年7月改建完成并投入运营，主要经营成品汽油零售业务，营业至今。

“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于2015年5月4日，广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中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的函（广经信函[2015]13号）；2015年12月，安徽

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12 月 28 日，广安市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审批[2015]70 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体工程（油站区罩棚 1 座，面积 462m²，配 4 台加油机；地下储油罐区 4 个 30m³ 的 FF 复合双层油罐）、公辅工程（供排水系统、供电系统、安全消防系统）、环保工程（隔油池、环保沟、预处理池、油气回收系统、危废暂存箱等）、办公及生活设施（站房 1 栋，建筑面积 87.4m²，设休息室、办公室和值班室等）。项目总投资 412 万元，环保总投资 28 万元。主要经营成品汽油零售业务，年销售汽油 9000 吨。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一）4 台 4 枪加油机变为 4 台 6 枪加油机；

（二）绿化面积 163.31m² 变为 10m²；

（三）环评拟设置生化池（容积 3m³），实际设置预处理池（容积 4m³）。

以上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项目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境保护设施齐全。建设的环保设施有预处理池、隔油池、绿化、危废暂存箱等，加油枪和储油罐区均安装了油气回收装置。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初期雨水。初期雨水经环保沟（60m）收集后经三级隔油池（总容积 2m³）处理后排入雨水管网；

生活污水经过预处理池（容积 4m³）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后进入广安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排入渠江。

（二）废气

本项目加油站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油罐大小呼吸及加油机作业时汽油的挥发烃类气体、汽车尾气。

1、汽车尾气：加油的来往车辆会产生，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THC。治理措施为通过加强管理，合理规划行驶路线，减少汽车的废气排放。

2、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治理措施为卸油口安装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机安装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减少罐车卸油及加油车加油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地埋式储油罐，密闭性较好，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储油罐通气管口高出地面 4m 及以上，并安装了阻火器；进液管、液相回流管和气相回管上设止回阀，出液管和卸车用的气相平衡管上设过流阀，防止管道发生意外泄漏；选择质量优良、密封性能好的管道、阀体、法兰、垫片和设备；加强设备维护、检修。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进出车辆噪声及加油站人群活动噪声。

治理措施：合理布局，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绿化降噪；加强管理；规范操作等措施。

（四）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加油区、油罐区等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采取的防治措施主要有：卸油管道和加油管道采用双层复合材料管道，卸

油油气回收和加油油气回收管道采用单层复合材料管道。管线敷设采用管沟方式，管线安装完毕后沟内用细沙填满。输油管采用复合管焊接并全部埋地铺设，有效防止易燃物料的渗漏。卸油区、油罐区、化粪池、隔油池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材料采用黏土铺底+防渗混凝土。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用专门容器盛装，防止渗漏，危废暂存间能够达到防风、防雨、防渗要求。同时加强管理，规范操作，避免项目运营对地下水造成影响。

四、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正常运营，生产负荷率均能达到设计的销售能力的 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中衡检测验字[2018]第 221 号），验收结果如下：

（一）废水监测结果

2017 年 10 月 23 日-24 日，在项目废水总排口进行了监测，每天监测 3 次，连续 2 天，监测项目为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氨氮。监测结果表明：SS、COD、BOD₅、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NH₃-N 排放浓度能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

（二）废气监测结果

2017 年 10 月 23 日-24 日，在场界上风向布设 1 个，在场界下风向布设 3 个无组织排放大气监测点，每天监测 3 次，连续两天，监测项目为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表明：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的最高浓度监测值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三）噪声监测结果

2017 年 10 月 23 日、24 日，在场界四周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每天昼夜监测 1 次，连续两天，监测项目为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4 类标准。

（四）环保管理及机构情况

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建立了环保制度，将环境管理纳入了加油站的日常运行管理当中。

（五）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验收期间对加油站周围的群众共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收回率 100%。

调查结果表明：80%的被调查者表示支持项目建设，20%的被调查者不关心项目建设；90%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10%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基本满意；80%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施工期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有影响可承受，20%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施工期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无影响；56.7%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40%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基本满意，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无所谓；50%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正影响，33.3%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负影响，16.7%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影响；46.7%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的运行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有正影响，43.3%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的运行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有负影响可接受，

10%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的运行对其生活、工作、学习无影响；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六）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本项目属于机动车燃料零售，根据《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0 中规定，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不构成重大危险源。加油站建制定了应急预案，2017 年 6 月 2 日送广安市广安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511602-2017-008-L），明确了相应的污染事故处置措施、事故上报流程及时恢复流程等。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原址改扩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经验收监测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废水、废气、噪声通过验收。

六、验收监测表修改、完善意见

（一）修改封面内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改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改为“废水、废气、噪声”

（二）补充验收监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环境影响类》、国家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三）进一步加强项目现场情况调查，明确有无洗车废水及处理措施；补充废水用作农肥的处置协议；补充分析隔油池的隔油效果及废油去向；

（四）因周围住户较多，补充介绍加油站设施与周边住户的安全

距离；补充环评敏感点位与验收敏感点位对照表；

（五）补充油气回收装置密闭性、液阻、气液比三项指标检测报告，确保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相关控制要求；

（六）核实储油罐是否单层罐，否则提出加快单层罐改双层罐进度要求。

（七）补充环保截留沟、储油罐区围堰等环保设施介绍；核实环保截流沟是否对站场四周全覆盖；

（八）补充分区防渗图，补充调查隔油池、化粪池等防渗措施；

（九）补充项目雨污管网图；

（十）补充工程变动的情况说明。

验收组：

任平 韩家驹 夏杰

2019年8月15日

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务/职称	电 话	签 字	备 注
1	何 平	南充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教 主	18008177091	何 平	
2	韩宝文	南充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文 工	18080309585	韩宝文	
3	夏杰	南充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 工	18990798002	夏杰	
4	苏 秦	中石油广安销售公司	仓储科	15983439003	苏 秦	
5	邓 强	四川经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 理	15881758501	邓 强	
6	任彦彬	四川经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任 代	13678140537	任彦彬	
7						
8						
9						
10						
11						